

2023 年度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 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公开文档

单位名称：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
（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负责人：毕思国

财务负责人：卢冬梅

编制人：王哲

报送日期：2024 年 9 月

公开文档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 主要职能职责：

为人民群众提供精神类疾病的医疗救治与康复服务、疾病预防、健康教育等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

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相关职责任务；承担心理疾病健康教育和预防干预技术指导。

开展全市心理健康和精神疾病防治理论、政策、规划的研究，推动精神学科科技成果转化。

承担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专业人才培养；负责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继续医学教育任务。

承担全市及周边地区的精神残疾等级鉴定、精神类疾病相关的司法鉴定工作。

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党委办公室、医院办公室、纪检监察科、运营管理科、审计科、社会工作科、门诊办公室、老年精神科、心身医学科、重症精神科等 58 个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医院建成一栋三层 2677.2 平方米的精神康复治疗中心并投入使用，进一步优化医院布局，改善患者就医环境；

2. 莫旗院区顺利投入运营，开放床位 120 张，住院患者超 110 人，制定了《莫旗院区提质增效攻坚方案》，医疗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有效满足岭东地区患者就医需求；

3. 拓展市精神卫生专科联盟内涵，在扎赉诺尔区人民医院开设精神科门诊、心理咨询门诊、睡眠障碍门诊；

4. 医院全年总门诊量 99104 人次，预约诊疗 55805 人次，入院患者 6541 人次；
5. 医院电子病历达到“四级”，病案首页填写、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55+1 项内容正确率、完成率均 100%；
6. 病床使用率为 95.1%，出院患者平均住院日 48 天，较上年下降 2 天；
7. 患者治愈好转率达 99.5%；
8. 全院优质护理开展率达 100%；
9. 危急值合理处置率 100%。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4,776.5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61.78 万元，减少 5.51%，变动原因：年初精神康复治疗楼项目报预算 1331 万元，实际年末支出 34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3.23 万元，增长 8.3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4,776.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4,552.6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610.54 万元，增长 12.44%，变动原因：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733.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3.93 万元，增长 9.36%。其中：财政基本拨款预算收入 2,186.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31 万元，增长 1.03%，增加的是 2023 年编制人员基本工资调标、职称聘任人员增加；财政项目拨款预算收入 54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1.62 万元，增长 63%，

增加的是 2023 年度精神康复治疗中心楼项目 340 万元；事业预算收入 11,782.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63.4 万元，增长 13.09%。原因为患者实际占用床日数增加；患者住院减免费入账口径发生变化；其他预算收入 3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21 万元，增长 55.51%。其中药品带量采购结余留用资金比上年度多 18.63 万元。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23.9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467.31 万元，减少 67.61%，变动原因：2022 年购置、修缮莫旗院区。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决算总计 14,776.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4,646.1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012.81 万元，增长 7.43%，变动原因：财政基本拨款支出 2,186.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31 万元，增长 1.03%；财政项目拨款支出 54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1.62 万元，增长 63%；科教经费支出 1.56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11,911.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77.32 万元，增长 6.98%，主要为聘用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长；购买办公设备、专用设备、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0.43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收内蒙古医学科学院 2023 年公立医院科研联合基金科技项目款 130.19 万元，内蒙古医科大学实习费 0.2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30.43万元，变动原因：2022 年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4,552.68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33.57万元，占 18.7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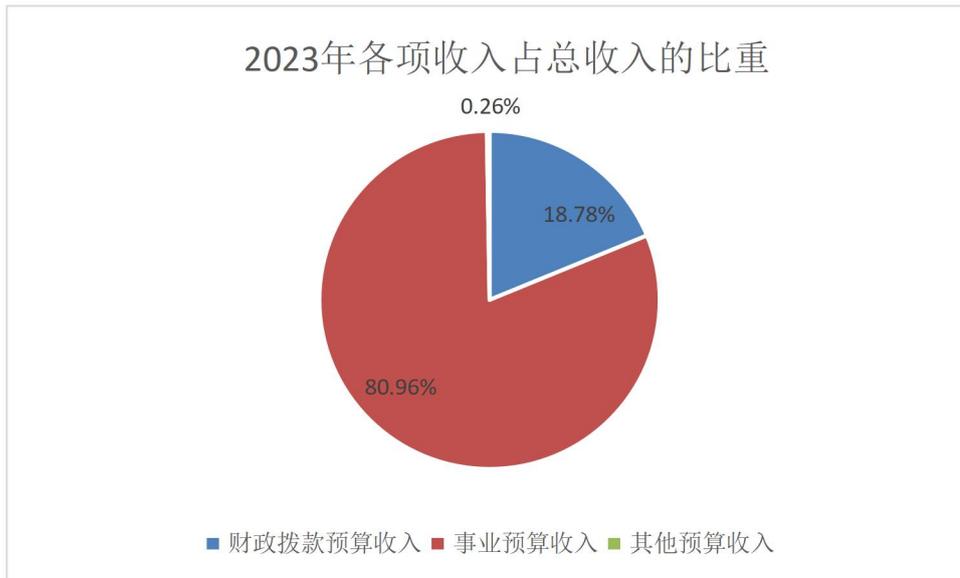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11,782.11万元，占 80.96%；

本年经营收入 0.00万元，占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其他收入 37.00万元，占0.26%。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4,646.15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13,785.26万元，占9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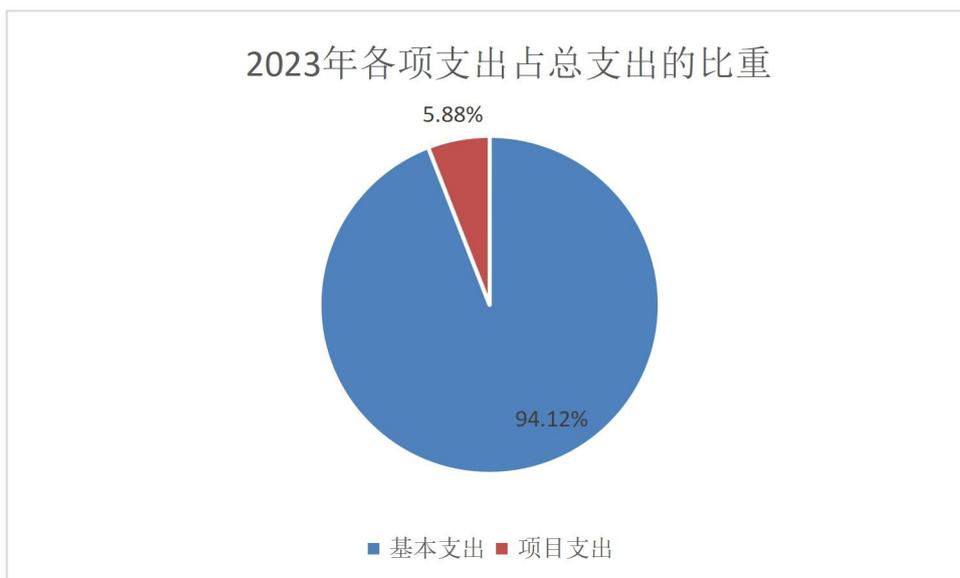
本年项目支出860.89万元，占5.88%；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

本年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733.5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57.99 万元，增长 25.65%，变动原因：财政调增精神康复治疗楼项目一般债券款于本年支出 340 万元；2022 年在职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调增 135.93 万元于本年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3.93 万元，增长 9.36%，变动原因：增加精神康复治疗楼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33.57 万元。与年初预算 2,175.5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65%。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250.5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44.58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8.53万元，支出决算36.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退休基础绩效预发经费及新调增退休人员退休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77.41万元，支出决算16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调减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01万元，支出决算46.2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2,273.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05.79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97.99万元，支出决算9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调减事业单位医疗。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7.21 万元，支出决算 3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调减公务员医疗补助。

3. 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年初预算 1,562.48 万元，支出决算 2,0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增精神康复治疗楼项目、2023 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项目、2022 年在职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2022 年市直机关年度考核奖等。

4. 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26.38 万元，支出决算 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项目资金。

5.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43.36 万元，支出决算 5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重性精神疾患监管治疗、2023 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61.3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7.62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53.69 万元，支出决算 16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增 2022 年在职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部分应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科学技术支出（类）

科学技术支出类决算数为48.5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其中：

1. 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48.54万元，支出决算4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186.0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021.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164.61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547.50万元，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144.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47.5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购置。

(三) 资本性支出 355.54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NaN%。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NaN%；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NaN%；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NaN%。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NaN%；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NaN%；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NaN%。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减少） NaN%，变动原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NaN%，变动原因：……。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NaN%，变动原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NaN%，变动原因：……。

本单位三公经费无财政拨款。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NaN%，变动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NaN%，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64.61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63.16万元，增长62.25%，变动原因：2022年9月25日-12月31日取暖费于2023年支付。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53.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38.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5.51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53.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53.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

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6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54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精神卫生示范创建工作项目”、“2023 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项目”、“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7.5 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4 个其他资金项目，共 1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精神卫生示范创建工作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5 万元，执行数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精神卫生示范创建工作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8.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8.5 万元，用于支付腾讯会议商业版会员，基层人员培训、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知识宣传费用等，所有经费均按照年初计划执行，执行率为 100%。提高了精神及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提升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社会更加和谐稳定，降低患者肇事肇祸率。群众科普宣传服务满意度达到了 95%，参训学员满意度达到了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2023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23万元，执行数为7.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呼财社【2023】457号-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关于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本院共获得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7.23万元，为落实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政策，制定绩效目标，将资金数按实际成本进行100%使用，资金发放及时，并及时应用于我院共34名新冠患者的救治，使我院医疗服务质量稳步提升，持续改善患者健康水平，保障了我院新冠肺炎患者的救治效果，提高患者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16万元，执行数为13.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为13.1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3.16万元，用于开展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知识宣传费用，执行率为100%。加强了基层工作人员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水平及心理危机干预能力，保障群众身心健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降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率。培训学员满意度达到了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6.25万元，执行数为16.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专项经费为16.25万元，2022年度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专项经费结余16.25万元，今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支出合计为16.25万元。我院为林业总医院的协同基地，经费管理、使用的情况由林业总医院和上级领导部门协商，故经费暂用于支付住院医师规范化学员生活补贴及带教老师带教费发放，生活补贴为2500每人/每月。

培训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所发生的一切收支均纳入医院财务核算，不超指标、超范围使用经费。经费使用实行预算管理，教学科根据培训运行情况将经费使用纳入医院年度财务预算，预算计划不能突破医院年度总投入指标。

教学科负责审核经费使用情况并登记，对经费收支实行日常监督。同时在 2023 年度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将继续高度重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周密组织，实施培训教学计划、严格管理，确保学习效果，并且我院将创新教学方式，灵活地呈现教学内容，用多样化的教学充分调动住培学员的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475 万元，执行数为 7.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购置吸痰器、购置床旁监护仪和支付脑电生物反馈治疗仪尾款的总体目标。其中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 7.475 万元，执行率 100%。实际用于购置吸痰器、床旁监护仪的设备支出为 2.75 万元，用于支付脑电生物反馈治疗仪尾款为 4.725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精神卫生示范创建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卫生示范创建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3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	18.5	18.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5	18.5	18.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督导、会议、心理健康科普宣传、人才培养、精神卫生医疗机构设备购置等工作。				全年年初预算数 18.5 万元，按照年度总体目标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合理使用经费，经费全部使用完毕。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完善腾讯会议商业版会员	=1 个	1 个	8	8		
		心理健康科普知识宣传	≥1 次	1 次	7	7		
		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卫生知识宣传基层人员培训督导会议等次数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	≥20%	30.10%	7	7		
		宣传培训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时间	1 年内	1 年内	7	7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18.5 万元	18.5 万元	7	7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精神及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降低患者肇事肇祸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	≥20%	30.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科普宣传服务满意度	≥95%	95%	5	5		
		受训学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 分					100	100		

2023 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 (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3 万元	7.23 万元	7.23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23 万元	7.23 万元	7.23 万元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发放给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共 7.23 万元，用于落实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政策。			已完成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 1：居民医保患者发放人数	23 人次	23 人次	8	8		
			指标 2：职工医保患者发放人数	11 人次	11 人次	7	7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金用于新冠患者救治费的比率	100%	100%	8	8		
			指标 2：资金发放流程规范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 年	1 年	5	5		
			指标 2：发放按时完成率	≥95%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居民医保患者发放金额	4.66 万元	4.66 万元	5	5		
			指标 2：按实际成本发放职工医保患者发放金额	2.57 万元	2.57 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患者预后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新冠肺炎救治效果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患者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3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6 万元	13.16 万元	13.16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3.16 万元	13.16 万元	13.16 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检查指导工作，推进全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基层人员心理健康专业知识培训，提升心理健康服务能力，加强精神卫生及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传，提高群众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			全年年初预算数 13.15901 万元，按照年度总体目标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合理使用经费，经费全部使用完毕。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开展各旗市区检查指导工作	≥3 次	3 次	9	9	
			开展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科普知识宣传	≥2 次	2 次	9	9	
			开展心理健康专业知识培训	≥4 次	4 次	9	9	
		质量指标	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情况	≥20%	26.67%	9	9	
		时效指标	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科普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1 年	1 年	7	7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13.16 万元	13.16 万元	7	7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工作人员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水平及心理危机干预能力，保障群众身心健康。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降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优	优	15	15	

			肇事肇祸率。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3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5 万元	16.25 万元	16.25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6.25 万元	16.25 万元	16.25 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开展多种形式培训，提升学员的理论与技能知识。			培训课程内容与学员当前工作紧密结合，提高了学员的培训效率及通过率。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在培人数	5 人	5 人	5	5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天数	12 个月	12 个月	5	5	
			学员生活补助领取人数	5 人	5 人	5	5	
		质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实际合格率	80%	100%	5	5	
			学员生活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学员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2023 年 1-8 月	2023 年 1-8 月	5	5	
	成本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财政补贴标准	3 万元/人/年	3 万元/人/年	5	5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财政补贴支出	16.25万元	16.25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学员业务水平得到提升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住院医师进行规范化培训，使临床医师的专业水平进一步增强，完善住院医师人才建设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 分					100	100分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呼伦贝尔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75万元	7.475万元	7.475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475万元	7.475万元	7.475万元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购置吸痰器、购置床旁监护仪。支付脑电生物反馈治疗仪尾款。			已完成购置吸痰器、购置床旁监护仪的总体目标。支付脑电生物反馈治疗仪尾款。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购买吸痰器设备数量	2台	2台	5	5	
			购买床旁监护仪设备数量	1台	1台	5	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设备操作使用培训时间	1天	1天	5	5	
		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费用	2.75万元	2.75万元	8	8	
		脑电生物反馈治疗仪尾款	4.725万元	4.725万元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住院患者治疗需求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购买的设备对环境无危害	无危害	无危害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购置设备售后保障时间	1年	1年	5	5	
		设备预计使用年限	5年	5年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患者接受设备治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三)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 2023 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预拨补助资金（第二批）

—（中央-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发放给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共 7.23 万元，用于落实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政策。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发放给呼伦贝尔市第三人民医院共 7.23 万元，用于落实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政策。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我单位已于 2023 年度将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并发放，以落实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政策。7.23 万元已全部支出。

二、 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可以考核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的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的成效。通过自评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项目实施情况等，并总结项目经验，完善和规范下一年度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和更好地开展项目执行工作。通过自评结果的合理运用，为下一年预算的制定和执行提供经验。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年度资金年初预算数 7.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23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三）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在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经费中，资金全部用于救治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患者的救治费用，项目经费合理分配给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患者并全部于 2023 年度及时拨付，保证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政策的顺利落实。上级拨付项目资金共计 7.23 万元，全部支付完毕。根据文件要求将预拨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合理分配给患者。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院严格根据上级部门文件要求，资金全部用于感染新型冠状病毒患者的救治费用，由我院医务科确认患者名单，住院处核算以上患者医疗费用，经过财务科核实后，各部门及领导签字后经党委会审议，审议通过后由财务科在预算一体化申请资金并发放。严格做到无预算不支出，经办人、财务负责人及主管领导审核，确保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1）居民医保患者发放人数，目标值等于 23 人，实际完成 23 人，分值 8，得分 8。

（2）职工医保患者发放人数，目标值等于 11 人，实际完成 11 人，分值 7，得分 7。

2、质量指标

(3) 资金用于新冠患者救治费的比率，目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 100%，分值 8，得分 8。

(4) 资金发放流程规范率，目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 100%，分值 7，得分 7。

3、时效指标

(5) 资金发放完成时间，目标值等于 1 年，实际完成 1 年，分值 5，得分 5。

(6) 发放按时完成率，目标值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 95%，分值 5，得分 5。

4、成本指标

(7) 居民医保患者发放金额，目标值等于 4.66 万元，实际完成 4.66 万元，分值 5，得分 5。

(8) 按实际成本发放职工医保患者发放金额，目标值等于 2.57 万元，实际完成 2.57 万元，分值 5，得分 5。

(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5、经济效益

6、社会效益

(9) 患者预后，目标值良好，实际完成良好，分值 15，得分 15。

7、生态效益

8、可持续影响

(10) 新冠肺炎救治效果，目标值持续提高，实际完成持续提高，分值 15，得分 15。

(三)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9、服务对象满意度

(11) 患者满意度，目标值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 95%，分值 10，得分 10。

(四) 自评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 A。

四、存在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无

(二)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继续加强项目的高效实施，对项目进行更加完善的管理和监督，强化预算约束，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使我院医疗服务质量稳步提升，持续改善患者健康水平，保障我院新冠肺炎患者的救治效果，提高患者满意度，后续我们会继续跟进患者预

后情况及患者满意度，争取达到良好的预后和 100%的患者满意度。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八、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哲 联系电话：0470-7379703-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1